

表格：致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  
的股份購回報告

2001年11月27日  
(年/月/日)

公司名稱：志鴻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證券說明：普通股

A. 購回報告

我等謹就我家公司購回上述證券的事宜作出報告。

交易日 /日期	購回證券 數目	購回 方法*	付出每股 價格或 最高價(元)	最低 價(元)	付出 總額(元)
2001年11月27日	1,500,000	在交易所	\$0.58	\$0.495	\$792,159.00
總計	1,500,000				\$792,159.00

\*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本交易所」）、在另一間證券交易所（說明其名稱）、以私人安排方式或以全面收購方式。

B. 附加資料

1 本年內至今天為止（自普通決議案通過以來）在貴交易所購回該等證券的數目	(b)	84,840,000
2 自決議案通過日期以來在貴交易所購回的證券佔於普通決議案通過時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left( \frac{84,840,000 \times 100}{1,000,000,000} \right)$	=	$\left( \frac{8,484,000,000}{1,000,000,000} \right)$
		8.48 %

我等謹確認上文A項所載在貴交易所進行的股份購回事宜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進行，而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三日送呈貴交易所存案的說明函件所載的詳情並無任何重大更改。我等亦確認上文A項所載在另一間證券交易所進行的股份購回事宜乃根據適用於在該證券交易所購回股份的當地規則而進行。

簽署

姓名 葉劍權

董事

志鴻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